



##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 集團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人民幣616,172,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度增長約33.43%；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年度溢利約人民幣70,154,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度增長約16.82%，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70,287,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約12.46%；
- 年內每股股份基本盈利約人民幣0.14元（二零零六年：約人民幣0.13元）；
- 董事議決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6元（二零零六年：每股人民幣0.036元）。

## 業績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收益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616,172	461,809
銷售成本		<u>(496,881)</u>	<u>(366,601)</u>
毛利		119,291	95,208
其他經營收入		4,360	6,983
分銷成本		(19,581)	(22,965)
行政管理費用		(23,717)	(15,525)
其他經營費用		<u>(742)</u>	<u>(631)</u>
經營溢利		79,611	63,070
財務成本	6	<u>(6,518)</u>	<u>(3,840)</u>
除稅前溢利	7	73,093	59,230
稅項	9	<u>(2,939)</u>	<u>824</u>
本年度溢利		<u>70,154</u>	<u>60,054</u>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0,287	62,497
少數股東權益		<u>(133)</u>	<u>(2,443)</u>
		<u>70,154</u>	<u>60,054</u>
股息	10	<u>18,703</u>	<u>34,860</u>
每股股份盈利 — 基本	11	<u>人民幣0.14元</u>	<u>人民幣0.13元</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369	154,508
預付租賃款項		8,207	8,386
商譽		98	98
		<u>205,674</u>	<u>162,99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26,775	267,72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273,702	163,341
應收票據	13	4,350	27,477
可退回稅項		2,021	4,315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394	153,938
		<u>798,242</u>	<u>616,79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4	145,100	88,158
短期銀行借款		165,000	55,500
		<u>310,100</u>	<u>143,658</u>
流動資產淨值		<u>488,142</u>	<u>473,13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93,816	636,128
<b>非流動負債</b>			
政府撥款		—	900
資產淨值		<u>693,816</u>	<u>635,228</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519,522	519,522
儲備		151,403	99,81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670,925	619,341
少數股東權益		22,891	15,887
股權總額		<u>693,816</u>	<u>635,228</u>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 千元	法定 公積金 人民幣 千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幣 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 千元	本公司 股權 持有人 應佔權益 人民幣 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17,122	—	5,503	2,752	53,631	379,008	12,017	391,025
年內溢利及年內 已確認總收入	—	—	—	—	62,497	62,497	(2,443)	60,054
通過配售發行H股股份 股份發行費用	202,400	44,791 (34,495)	—	—	—	247,191 (34,495)	—	247,191 (34,495)
已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宣派的股息	—	—	—	—	(34,860)	(34,860)	—	(34,860)
已付予一附屬公司 一名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287)	(287)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轉撥	—	—	—	—	—	—	6,600	6,600
	—	—	9,192	(2,752)	(6,440)	—	—	—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19,522	10,296	14,695	—	74,828	619,341	15,887	635,228
年內溢利及年內 已確認總收入	—	—	—	—	70,287	70,287	(133)	70,154
已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支付的股息	—	—	—	—	(18,703)	(18,703)	—	(18,703)
已付予一附屬公司 一名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333)	(333)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轉撥	—	—	—	—	—	—	7,470	7,470
	—	—	7,180	—	(7,180)	—	—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19,522</u>	<u>10,296</u>	<u>21,875</u>	<u>—</u>	<u>119,232</u>	<u>670,925</u>	<u>22,891</u>	<u>693,81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前稱新疆石河子天業節水器具開發有限公司及新疆石河子市綠洲節水灌溉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有關當局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授出的批文,本公司重組其股本,並轉型為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起撤回在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的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為新疆天業股份有限公司(「天業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新疆天業(集團)有限公司(「天業控股」,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天業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開發、製造、安裝及銷售灌溉系統及設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天業控股及其於本集團以外的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天業控股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訂或經修改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報方法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往期調整。

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下列尚未生效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對下列準則及詮釋加以考慮,惟預期該等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對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作用 <sup>3</sup>

<sup>1</sup>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起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乃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即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控制乃指本公司有權管理一家實體的財務及經營的決策，以於其業務中獲取利益。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乃於綜合收益賬中分別自其收購的生效日期起計入或計至其出售的生效日期（視乎情況而定）止。

倘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已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中的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原本業務合併之日該等權益的金額，連同少數股東分佔合併之日以來的權益變動。少數股東應佔的虧損，超逾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部分，於本集團的權益中扣除，惟按少數股東須承擔具約束力責任且能作出額外投資以抵償損失者為限。

### 4. 營業額

營業額按年內向對外客戶銷售貨物所收取及應收取的代價（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以及提供服務所收取及應收取的代價兩者的公平價值計算，並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滴灌膜及滴灌配件	401,514	301,148
PVC/PE管	212,188	157,602
提供安裝服務	2,470	3,059
	<u>616,172</u>	<u>461,809</u>

附註： 依據本集團的銷售組合，滴灌配件一般作為滴灌膜的配套產品出售。因此，滴灌膜及滴灌配件被撥歸為一類。

### 5. 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

年內，本集團的唯一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開發、製造、安裝及出售灌溉系統及設備以及相關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及地區分類分析。

## 6. 財務成本

有關金額指須於一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已付利息。

## 7.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30,228	25,66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38	2,426
員工成本總額	<u>32,966</u>	<u>28,088</u>
核數師酬金	880	58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79	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513	22,910
存貨撇銷	2,299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3,535	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770
並經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935	2,209
出售股本投資產生的收益	750	2,500

## 8. 董事、監事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監事		
— 袍金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613	453
— 花紅(附註)	—	4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	57
酬金總額	<u>657</u>	<u>550</u>

附註：該等金額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向師祥參先生及李雙全先生支付的花紅人民幣20,000元。

年內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詳情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姓名：</b>		
郭慶人先生 (附註1)	—	—
師祥參先生 (附註2)	100	100
黃耀新先生 (附註3)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辭任)	42	119
李雙全先生 (附註4)	144	119
朱嘉冀先生 (附註5)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獲委任)	118	—
酬金總額	<u>404</u>	<u>338</u>
<b>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b>		
何林望先生 (附註6)	30	27
夏軍民先生 (附註6)	30	27
顧烈峰先生 (附註6)	30	27
麥敬修先生 (附註6)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13	—
酬金總額	<u>103</u>	<u>81</u>
<b>監事姓名：</b>		
夏月星先生 (附註3)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辭任)	28	77
何杰先生	30	27
黃俊林先生	30	27
倪美蘭女士 (附註7)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獲委任)	62	—
酬金總額	<u>150</u>	<u>131</u>
總計	<u>657</u>	<u>550</u>

附註：

1. 郭慶人先生的薪金及退休福利由天業公司支付。本集團毋須償付天業公司所支付的薪金及退休福利。
2. 師祥參先生已從天業控股退休，並向天業控股取得其應享退休福利。因此，師先生並不享有本集團的任何退休福利。
3. 該筆金額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人民幣8,000元 (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9,000元)。
4. 該筆金額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人民幣11,000元 (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9,000元)。
5. 該筆金額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福利約人民幣9,000元 (二零零六年：零)。



6. 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享有其各自服務的組織或公司的退休福利。因此，彼等並不享有本集團的任何退休福利。
7. 該筆金額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人民幣8,000元(二零零六年：零)。

概無董事或監事於年內放棄收取任何酬金(二零零六年：零)。

## (b)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一名監事及兩名僱員(二零零六年：三名董事及兩名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915	880
花紅	—	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	57
	<u>963</u>	<u>957</u>

於上述兩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董事及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

於上述兩年內，五名最高薪人士各自的酬金均不多於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43,000元；二零零六年：相當於約人民幣1,020,000元)。

## 9. 稅項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根據有關中國法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繳付33%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2001]202號)(「202號通知」)，任何經營實體如在中國西部主要從事於《當前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產品的技術目錄(2000年修訂)》所規定的業務(「規定業務」)，而此業務佔經營收入70%以上，則該實體可享有特定稅項優惠。組成本集團的若干實體符合此等規定，而在該等實體於有關期間內將繼續符合此等規定的假設下，該等實體可享有以下若干稅項優惠：

實體名稱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本公司	(i)	獲豁免	15%
石河子天業物資回收有限責任公司(「天業回收」)		33%	33%
甘肅省張掖市天業節水器材有限公司(「甘肅天業」)	(ii)	獲豁免	15%
石河子開發區天業節水工程安裝有限責任公司(「天業安裝」)		33%	33%
新疆阿拉爾天農節水灌溉有限責任公司(「阿拉爾天農」)	(iii)	15%	33%
哈密天業紅星節水灌溉有限責任公司(「哈密天業」)	(iv)	15%	15%
肇慶天業塑膠製品有限公司(「肇慶天業」)		33%	33%
奎屯天屯節水有限責任公司(「奎屯天屯」)		33%	33%
哈密惠民回收有限責任公司(「哈密惠民」)		33%	不適用
新疆天瑞節水器材有限公司(「天瑞」)		33%	不適用
北京天業潤華節水灌溉技術有限公司(「北京天業」)		33%	不適用

附註：

- (i) 根據由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發出的財稅字[1994]1號《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國家稅務局發出的新國稅發[1999]120號《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國家稅務局企業所得稅減免稅管理辦法》及新國稅辦[2001]177號《關於新疆石河子天業節水器具開發有限公司免徵企業所得稅的批覆》、202號通知、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國家稅務局發出的新國稅函[2003]134號《關於調整企業所得稅減免稅審批權限及有關問題的通知》以及由石河子國家稅務局發出的石國稅辦[2004]118號《關於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減徵企業所得稅的批覆》，本公司獲批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七個年度按1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石河子經濟技術開發區國家稅務局發出的開國稅辦[2006]72號《關於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減免企業所得稅的通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獲豁免繳付企業所得稅，並獲批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減免50%的企業所得稅；

- (ii) 根據202號通知及甘肅省國家稅務局[2002]44號批文，甘肅天業獲批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按1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境內投資的暫行規定》及甘區國稅批字[2007]001號《甘州區國稅局企業所得稅務處理事項批覆通知書》，甘肅天業獲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按1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 (ii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批准的阿拉爾地區國家稅務局[2007]122號批文，阿拉爾天農獲批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1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及

- (iv) 根據哈密地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發出的哈國稅辦[2005]32號《哈密地區國家稅務局關於對哈密天業紅星節水灌溉有限責任公司減徵企業所得稅的批覆》，哈密天業獲批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按1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乃根據適用於上文所示組成本集團的各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閉幕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獲批准，並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一系列轉變，包括（但不限於）統一內資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若干附屬公司的稅率將由33%改為25%。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將繼續享有免稅期直至期限屆滿為止，同時於新企業所得稅法生效後將繼續享有上文所披露的優惠稅率。

由於本集團並無收入產生自或源於香港，故本集團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抵免)包括：		
年內稅項開支	1,327	591
過往年度稅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612	(1,415)
	<u>2,939</u>	<u>(824)</u>

## 10. 股息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671元，合共人民幣34,859,897元，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並支付予本公司股東。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36元，合共人民幣18,702,776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並支付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6元，有待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 11. 每股股份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所佔本集團溢利約人民幣70,287,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62,49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19,521,560股（二零零六年：485,623,477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向農民合作社進行的銷售一般以現金基準進行。其他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一年。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按下列賬齡分析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去減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一年內	194,244	105,725
一至一年半	7,453	5,612
貿易應收賬款	201,697	111,33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2,064	26,944
向供貨商預付款項	39,941	25,060
	<u>273,702</u>	<u>163,341</u>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變動：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6,415	6,363
在損益賬內確認的減值增加	3,535	52
年終結餘	<u>9,950</u>	<u>6,415</u>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453,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612,000元）並於結算日已逾期的應收債務，本集團並未為此計提減值虧損。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賬齡均介乎一至一年半，並且與多名在本集團內保持良好往績紀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此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本公司與天業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訂立的合同，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供貨商預付的款項包括支付給天業控股集團的預付款項約人民幣667,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273,000元)，此等款項涉及採購及供應原材料。此等結餘的賬齡均為由各有關結算日起計一年內。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13.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的賬齡為由各有關結算日起計一年內。董事認為，由於應收票據於短期內到期，因此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零至180日	87,635	11,147
181至365日	2,831	31,693
一至兩年	427	2,324
超過兩年	<u>3,846</u>	<u>1,419</u>
	94,739	46,5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004	11,360
從客戶收取的訂金及預付款項	<u>38,357</u>	<u>30,215</u>
	<u><u>145,100</u></u>	<u><u>88,158</u></u>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客戶收取的訂金及預付款項包括來自天業控股集團的訂金及預付款項人民幣105,000元(二零零六年：零)。所有該等結餘的賬齡均為由各有關結算日起計一年內。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作為在中國率先提供節水灌溉系統一站式解決方案的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滴灌膜、PVC/PE管及用於節水灌溉系統的滴灌配件，亦從事向客戶提供節水灌溉系統的安裝服務。滴灌灌溉系統在保存食水方面扮演著重要的角色。這是一個緩慢的傳水系統，水份借著此個系統可一點一滴的引用至接近植物根部的泥土表面。一套設計妥當的自動化滴灌灌溉系統免卻決定何時可灌溉及所需水量的困難。中國政府及中國農產品生產商均已認同節水灌溉系統為有潛力及具重要性的產品。

本集團銷售的滴灌膜可分為三類，包括(i)單翼迷宮式滴灌膜；(ii)內鑲式滴灌膜；及(iii)大流量補償式滴灌膜。

本集團除面對商機及挑戰外，亦面對有關其業務的若干風險。油價高企加上下游塑膠原材料的價格不斷呈上升的趨勢將令本集團產品的成本增加，因而降低該等產品的競爭力。短期而言，本集團依賴主要管理層及人員。本集團亦依賴與其若干主要客戶的穩定業務關係。有見及此，本集團將繼續與其員工維持良好關係，並將繼續為其員工提供培訓。此外，本集團將非常注重向客戶提供的售後服務，並將透過擴大其銷售及分銷網路而拓闊客戶基礎。

### 經營業績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人民幣616,172,000元，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1,809,000元，上升約33.43%。

下表概述以產品或服務劃分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總營業額分析：

類別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年百分比變動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滴灌膜及滴灌配件	401,514	65.16	301,148	65.21	33.33
PVC/PE管	212,188	34.44	157,602	34.13	34.64
提供安裝服務	2,470	0.40	3,059	0.66	-19.25
合計	<u>616,172</u>	<u>100.00</u>	<u>461,809</u>	<u>100.00</u>	

營業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主要由於已安裝本集團的節水灌溉產品的耕地面積有所擴充影響所致。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滴灌膜及滴灌配件的銷售額增加約33.33%至約人民幣401,514,000元，而PVC/PE管的銷售額增加約34.64%至約人民幣212,188,000元。同時，滴灌膜及滴灌配件的銷售量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913噸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127噸。PVC管的銷售量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389噸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1,955噸。本集團產品的銷量有所增加，主要

由於中國對節水灌溉系統的需求有所增長所致。另一方面，所提供的安裝服務由約人民幣3,059,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2,470,000元，主要因本公司部分客戶自行安裝節水灌溉系統，導致本集團來自提供安裝服務的收入減少。因此，提供安裝服務的營業額於回顧期間減少約19.25%。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496,881,000元，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6,601,000元增加約35.54%。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約人民幣428,360,000元、直接勞工約人民幣12,220,000元及生產直接費用約人民幣56,301,000元，分別佔回顧年度內總銷售成本約86.21%、2.46%及11.33%。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約人民幣309,274,000元、直接勞工約人民幣10,187,000元及生產直接費用約人民幣47,140,000元，分別佔二零零六年度內總銷售成本約84.36%、2.78%及12.86%。

### 毛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毛利約人民幣119,291,000元，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5,20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4,083,000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62%，下降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36%。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石油價格的上漲帶動生產滴灌膜的原料及回收料成本上升，增加了原料的配方成本，影響到二零零七年整體毛利率有所下降。

###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和出售股本投資產生的收益。此項收入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83,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60,000元，主要因本年度出售股本投資產生的收益及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銷成本減少約14.74%至約人民幣19,581,000元。此數額佔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約3.18%，比去年同期佔總營業額約4.97%下降。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費、薪金及差旅費等。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運輸費減少約10.57%至約人民幣6,672,000元，工資薪金減少11.20%至約人民幣5,873,000元，差旅費支出則減少約32.05%至約人民幣653,000元。其他費用減少約19.49%至約人民幣6,383,000元。

### 行政管理費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管理費用增長約52.77%至約人民幣23,717,000元。此數額佔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營業額約3.85%，比去年同期佔總營業額約3.36%上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工資費用增加104.49%至約人民幣7,112,000元，貿易應收賬款減值增加約6,698.08%至約人民幣3,535,000元及上市費用增加約66.45%至約人民幣3,031,000元。其他費用減少約1.33%至約人民幣10,039,000元。

## 經營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79,611,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3,070,000元增加約26.23%。本集團的經營毛利率（經營溢利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13.66%及12.92%。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6,518,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69.74%，主要因貸款額和利率有上升所致。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因素，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2,497,000元，上升約12.46%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0,287,000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淨利潤率分別約為13.53%及11.41%。

## 債務

### 借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65,000,000元，此等款項將於一年內到期，並以介乎6.39厘至7.29厘不等的固定年息率計息。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65,000,000元中，天業公司就獲取人民幣65,000,000元的貸款（按年息率6.12至7.29厘計算）向銀行提供擔保，其中一筆人民幣30,000,000元的貸款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清還，而其餘人民幣35,000,000元的貸款擔保亦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解除。

### 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1,176,000元。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 流動性比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約為2.57及1.20，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減少1.72及1.23，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增加約59.41%、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約67.56%，以及於回顧年度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約40.63%及應收票據減少約84.17%。流動性比率下降主要是本年度生產規模較二零零六年增大，生產儲備增大，相關的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所致。

### 財政資源

本集團目前主要以內部產生資金、銀行貸款及手頭現金為其業務撥付資金。董事認為，長期而言，本集團將從業務營運產生其流動資金，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利用額外股本融資。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的拓展計劃一致，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及預付租賃款項約為人民幣66,374,000元（二零零六年：約為人民幣26,526,000元）。

##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除以權益總額）約為23.78%（二零零六年：約為8.74%），這主要是本年銀行借款增加所致。董事確認本集團主要以來自經營業務及銀行信貸所賺取的現金而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 資金及財務政策

董事確認，本集團的資金及財務政策乃主要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及預算系統來監控資金的來源及應用。

本集團訂立資金及財務政策的目標在於防止對資金作出不合理的動用、加強營運資金在動用上的有效程度、確保本集團的負債在有關到期日時得以準時償還，以及確保營運資金得以流通，從而優化本集團的淨現金流量狀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董事確認，本集團現時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而本集團所有有關業務所收取及支付的款項是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就此而言，在經營現金流量方面並無重大貨幣錯配，而本集團在業務上並未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 員工及酬金政策

董事相信，僱員的素質是維持本集團業務增長及提高盈利能力的最重要因素。本集團之薪酬計劃乃經參考個別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之現行薪酬水平而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854名員工。

## 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福利

本集團向其員工所提供的僱員福利包括老年保險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工傷保險計劃及分娩保險計劃（全部歸入社會保險計劃），就此，本集團須向此等計劃每月作出供款。除上述按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責任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此等退休福利計劃產生的開支約為人民幣2,738,000元。

本集團遵守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員工提供一項公積金計劃。本集團負責向基金作出相當於僱員每月薪金5%的供款（每名僱員最多1,000港元）。



## 住房公積金計劃

根據《國務院關於深化城鎮住房制度改革的決定》、《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深化城鎮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設的通知》以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的相關規定，所有行政和業務單位及其員工須作出供款作為住房公積金，以設立住房公積金計劃。各員工及其所屬單位作出的供款均歸屬員工所有。員工及其單位作出的住房公積金供款百分比，不得少於有關員工於前一財政年度的平均每月薪金的5%。有關供款可能與條件較佳的城市所作出的供款有所不同。住房公積金計劃屬強制性。

##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 展望

中國是人均資源最貧乏的國家之一，近年來，中國政府對水資源的開發與利用給予了更多的重視，農業水利工程建設投入逐年加大，因此，本集團董事預期農業節水灌溉器材市場將維持增長趨勢。展望將來，本集團為了維持在市場的競爭力，以及穩步增長，須繼續推行嚴謹的成本控制政策，加大研發新產品的資源，並適時拓展海外市場，擴大客戶層面，以良好的業績，回報股東。

## 企業管治常規收則

本集團相信應用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可以提高其可信性及透明度，從而增強股東及公眾對本集團的信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從事的業務或擁有的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上述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的法律並無訂明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自本公司上市以來，於年內至本公佈刊發日期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致謝

最後，本人藉此感謝本集團股東及業務夥伴在過去一年給予本集團的支持與鼓勵，同時感謝董事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貢獻。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慶人

中國，新疆，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郭慶人、師祥參、李雙全及朱嘉冀；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林望、夏軍民、顧烈峰及麥敬修組成。